

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竞得土地使用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康茂房地产销售代理有限公司于2016年12月9日在宁波市国土资源局鄞州分局举办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活动中，以288,666,783元的价格竞得宁波市鄞州投创地段YZ02-03-g2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项目用地位于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潘火街道土桥村，东至金和路，南至大洋江，西至紫城路，北至金源路：

地块名称	土地面积	用途	建筑密度	容积率	绿地率	建筑限高	出让年限
鄞州投创地段 YZ02-03-g2 地 块	21199 m ²	普通商品 住宅用地	≤ 32%	> 1.0 且 ≤ 1.7	30%	80m	住宅 70 年 商业 40 年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通过公开竞拍方式购买经营性土地（不含通过合作方式实质上取得土地经营权），涉及交易金额在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5%以下，由董事长审批决定。鉴于本次宁波康茂房地产销售代理有限公司竞拍标的的成交金额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5%，因此，上述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公司将根据本次竞拍成交确认书的有关约定，签订目标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等相关合同。

特此公告。

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十日